**关于开展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推荐工作的通知**

**苏科协发〔2018〕95号**

关于开展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协，各省级学会、高校科协：

今年是中国科协成立60周年。为在新的历史方位上，进一步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汇聚强大力量，中国科协将在全年联系一批、服务一批、宣传一批优秀科技工作者，并邀请其中部分科技工作者代表参加“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中国科协成立60周年暨百名科学家、百名基层科技工作者座谈会”。为做好我省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人选的推荐工作，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推荐工作的通知》精神（科协办函组字〔2018〕60号），现就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

（一）政治坚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

（二）学风正派。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淡泊名利、默默无闻、品德高尚。

（三）扎根基层。长期在基层一线从事科学研究、科技推广、工程技术、科技扶贫、农林推广、科研辅助、医疗卫生、水文气象、科技教学等科技工作，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四）事迹感人。不惟荣誉、不惟奖项、不惟头衔、不惟职称，得到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广泛认可，具有突出的代表性、广泛的影响力和良好的传播价值。

    二、推荐名额

各单位结合实际，可分别推荐院士代表、老科技工作者代表（60岁及以上、行动方便）、中青年科技工作者代表（60岁以下）和科普工作者代表各1人；年龄计算截至2018年5月30日。

    三、推荐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高度重视本次推荐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严格遵守评选条件，采取单位和机构推荐方式，充分发扬民主，不接受个人申报，确保我省推荐人选的总体质量。

（二）注重挖掘典型。人选推荐要向长期在我省科研与生产第一线的科技工作者倾斜，注重挖掘群众身边事迹感人、实绩突出的科技工作者典型代表；并适当考虑女性科技工作者。

（三）强化宣传引导。本次推荐工作旨在向中国科协推荐我省科技工作者代表，展现我省科技工作者的良好风貌。要把推荐工作与典型宣传、凝聚力量相结合，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锐意进取、奋发向上，为“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四、材料报送

（一）报送时限。本次推荐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请务必于2018年4月20日前提出推荐人选，报送江苏省科协组织人事部。

（二）报送材料。1.推荐工作报告1份，包括组织推荐、审议情况等。2.《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推荐表》（详见附件）。同时报送电子版（word版）。

（三）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宋红群  岳庆桂

联系电话：（025）83736261

联系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30号宁海大厦2314室

电子邮箱：3505945690@qq.com

附件：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推荐表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2018年4月16日

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推荐表

科协公章：                   报送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 |
| 出生年月 |  | 民    族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政治面貌 |  |
|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  |
| 推荐单位及联系方式 | 推荐单位 |  |
| 联系人 |  | 办公电话 |  |
| 手机 |  | 传    真 |  |
| 电子邮箱 |  |
| 通信地址 |  |
| （本栏目应填写被推荐人的主要成绩、突出贡献、典型事迹，是评价被推荐人的重要依据，应简要、准确、客观，限600字以内）  |